

臺北市115學年度五項藝術比賽（音樂、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）

管理資訊系統後台操作說明會實施計畫



一、辦理單位

（一）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（二）承辦學校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二、研習日期：115 年 9 月 18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1:10-12:30

三、研習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技藝館三樓電腦教室(一)

四、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50831070號

五、參加對象：**音樂、本土語及新住民語歌謠**比賽各賽務組學校及總召學校，
每校應至少薦派 1 人代表參加。

六、實施流程

時 間	9 月 18 日(五) 上午
11:00-11:10	報到
上課教室	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技藝館三樓電腦教室(一)
11:10-12:00	上線演練、電腦操作 / 辛太公司李珮甄經理
12:00-12:30	自由練習

七、報名方式

（一）請各校承辦人於 115 年 9 月 14 日（星期一）中午 12:00 前，逕至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報名並完成薦派，全程參與教師覈實給予研習時數。參與人員，本局同意核予公假及課務派代。

（二）為統計當天研習午餐數量，請完成報名後至 Google 表單登記午餐需求。午餐需求 Google 表單連結<https://forms.gle/XZc1rbc5ZT4HFQMD7>或請掃描本實施計畫右上方 QR-CODE。

（三）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承辦學校：國立臺灣師大附中音樂班，聯絡電話 (02)2707-5215 轉 181。